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梅州市兴宁市国道 G205 线 K2611+206~K2637+406 段公路

安全提升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梅州市兴宁市国道 G205 线 K2611+206~K2637+406 段公路安全提升工程已由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以粤公养函（2021）307 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梅州市交通运输局以梅市交函（2022）1036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建设资金除争取上级补助外，其余不足部分自筹解决，招标人为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1 项目名称：梅州市兴宁市国道 G205 线 K2611+206~K2637+406 段公路安全提升工程

2.1.2 建设地点：梅州市兴宁市境内

2.1.3 建设规模：项目位于梅州兴宁市境内，起点桩号为 K2611+206，途经径心村、永和镇、宁新街道办等，终点位于宁新街道办北环大道路口处，桩号为 K2637+406，路线全长 26.2 公里。

2.1.4 计划工期：150 个日历天。

2.1.5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6 招标范围：该项目为公路安全提升工程，主要内容为完善提升沿线标志标线，优化平交路口设置，增设路侧护栏及中央分隔带护栏等。具体以经批复的施工图设计中的建设规模、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2.1.7 结算方式：按实结算。

2.2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为 个标段。具体如下：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 (km)	主要工程项目	资质要求	备注
/	K2611+206~ K2637+406	26.2	完善提升沿线标志标线, 优化平交路口设置, 增设路侧护栏及中央分隔带护栏等施工 (具体以经批复的施工图设计中的建设规模、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具备住建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和住建部门核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资质 (公路安全设施分项),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详见附件 2

注: 具体以经批复的施工图设计中的建设规模、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附录 3 业绩,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 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 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 不得参加投标; 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先于 2023 年 月 日 至 2023 年 月 日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交易平台选择对应项目自行填写投标登记信息（包括拟委任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信息），经招标人确认后成为正式投标人。投标人办理投标登记并经招标人投标登记确认后即同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登记。本项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布，经招标人确认后的正式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系统发布，则视为发放给所有正式投标人。具体投标登记及相关资料下载操作按照交易平台关于交通公路工程新数字交易平台操作指引的相关指引进行操作，详见 (<http://www.gzggzy.cn>)。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集中现场踏勘，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具体递交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有关电子投标的帮助文件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专业工程】新数字交易平台操作指引（含交易系统、文件编制工具、开评标系统等）→交通公路工程→系统工具下载→系统工具及驱动包（投标人）下载：<http://ggzy.gz.gov.cn/>。

5.3 投标人解密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投标人未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4 开标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2023 年 月 日 时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开标室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



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5.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补遗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进行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 址：广东省兴宁市兴城镇兴田一路
501号

邮政编码：514500

联 系 人：梁工

电 话：0753-3391010

招标代理机构：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兴宁市兴城兴华路31号1至6卡
第三层

邮政编码：514500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0753-3322382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